

## 南京证券

# 关于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文宏涉案被拘留和预计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作为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人代表曹文宏女士因涉嫌非法吸收公共存款罪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被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刑事拘留，公司存在对重大事项无法及时形成有效决策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人代表曹文宏女士因涉嫌非法吸收公共存款罪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被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刑事拘留，无法具体配合审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导致审计报告无

法出具，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交易和终止挂牌的风险。

##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1、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曹文宏女士因涉案被刑事拘留，仍在配合调查中，公司与其无法取得有效联系，公司目前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曹文宏女士涉案被刑事拘留无法具体配合审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审计报告无法出具，公司年报尚未完成，公司目前密切关注曹文宏女士涉案动向，同时对接好会计师事务所，积极做好配合年报编制支持工作。公司也将保持与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有效沟通，积极依法依规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曹文宏女士涉案被刑事拘留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对重大事项无法及时形成有效决策的风险，从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如未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交易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 主办券商提示

目前曹文宏女士被拘留事件尚未有明确结论。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进展、公司经营治理情况及年报编制情况，并督促公司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中交远洲未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则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交易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如公司股转终止挂牌，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终止挂牌的相关通知或出具的函件所载时间为准。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后，将不能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进行交易。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可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依法转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曹明妍 15104556636

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阮小青 010-87820591-806 李晓强 010-87820591-805。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拘留通知书》。

南京证券

2020年6月24日